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 中国机冶建材工会全国委员会

中建材联科函 [2015] 18 号

关于申报和推荐 2015 年度 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奖励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按照《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中建材联科发 [2013] 3 号）的有关规定，经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奖励委员会研究决定，2015 年度全国“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以“宏宇杯”冠名，冠名为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现将 2015 年度项目申报推荐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申报和推荐程序及要求

项目申报和推荐工作按《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中的有关规定执行。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技术革新奖推荐单位严格按“技术改造类”、“技术开发类”和“技艺工法类”三种类别的内涵要求组织项目的申报和评审，从获得本省、自治区、直辖市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一等奖的项目中遴选出推荐全国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参评项目，并需填写推荐意见表后加盖公章。全国性建材行业专业协会和国务院国

国资委管理的企业集团可自行组织评审，并从获得本单位一等奖的项目中遴选推荐全国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参评项目，并需填写推荐意见表后加盖公章。项目申报单位不得向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技术革新奖推荐单位和全国性建材行业专业协会或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企业集团同时重复申报。已经获得过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学技术奖或建材行业科学技术奖的项目不得申报。

二、申报材料要求

全国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申报书（以下简称申报书）是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奖励评审的主要依据之一。请仔细阅读申报书中填写说明并严格按照要求认真填写，其中：项目简介要概括革新内容、创新点和革新成果应用效果等（字数不超过800个汉字）；创新点是革新成果的亮点，要体现项目成果中最具新颖性、先进性和实用性的革新内容；项目主要完成人（不超过10人）情况表必须根据每个人对本项目的技术贡献按序逐一填写，并需个人签名；涉及两个或两个以上主要完成单位的项目，分别填写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并需加盖单位公章；同时要提供必要的项目成果证明文件和评价附件，包括与项目成果有关的专利受理通知书或授权书、具有检测资质部门提供的检测报告、用户单位提供的使用报告（证明）、具有查新资质部门提供的查新报告等。凡申报和推荐参评全国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的单位，须提供下列材料：

（一）2015年度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申报书正式文本（见附件1）；

(二) 项目成果的证明文件和评价附件复印件(需附反映本革新成果的数码照片3张,每张照片须附相应的文字说明);

(三) 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组织推荐项目汇总表(见附件2);

(四) 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组织推荐单位联系人登记表(见附件3)。

上述材料纸质文件统一使用A4纸打印,各一式两份,同时向技术革新奖励工作办公室发送与纸质材料内容完全一致的电子文档。电子邮箱:jigeban2006@163.com。

三、申报时间

各推荐单位应于2015年6月30日(以邮戳为准)之前,将项目纸质申报材料(含电子文档)报送到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励工作办公室,逾期不予受理。

四、其他

2015年度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申报书、组织推荐项目汇总表、组织推荐单位联系人登记表等3个附件,《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可在中国建材信息总网www.cbminfo.com查阅、下载。

五、联系方式

技术革新奖励工作办公室电子信箱:jigeban2006@163.com

技术革新奖励工作办公室联系人:彭春华、王安东

联系电话(传真):(010)51164722、(010)57811099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管庄东里北楼208房间

邮政编码:100024

- 附件：1. 2015 年度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申报书
2. 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组织推荐项目汇总表
3. 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组织推荐单位联系人登记表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

中国机冶建材工会全国委员会

2015 年 2 月